

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隰政办发〔2023〕25号

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隰县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 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县直有关单位：

《隰县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18日印发

校对人：焦媛

共印30份

隰县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城乡医疗资源配置，提升我县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优质医疗卫生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满足我县群众基本医疗服务需求，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年）》《山西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23-2025年）》《山西省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服务和融入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坚持“建高地、兜网底、提能力”总体思路，以扩大优质医疗服务供给、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出发点，全面补齐县级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能力、科学管理能力、辐射带动能力、信息化支撑能力四个短板，全面发挥县级医疗机构在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三级网中的中心和龙头作用，推动县域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结合我县人口发展、行政区划、功能定位等实际，按照“每个县要有1-2所好医院”要求，参照《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和推荐标准（2016版）》、《县级中医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和推荐标准（试行）》、《山

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妇幼保健服务体系和
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推动县级医疗机构整体发展、重点突
破。到2025年底，县级中医医院建设达到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
标准；县级妇幼保健机构应开设门诊。

二、重点任务

（一）改善硬件设施设备条件

1. 完善业务设施条件。按照县级综合医院、县级中医医
院、县级妇幼保健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配齐县级医
疗机构基础设施，在此基础上，按照“推荐标准”逐步改善、
优化提升。完善发热门诊、急诊医学科、住院部、医技科室等
业务用房条件。加快推进发热门诊、急诊、重症和标准化感染
性疾病科建设全覆盖。到2025年，县域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达到3.5张/千人，床均建筑面积不小于《综合医院建设标准》
（建标110-2021）、《中医医院建设标准》（建标106-2021）
和《妇幼健康服务机构建设标准》（建标189—2017）规定。
（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妇计中心）

2. 加快医用设备配置。分类编制县级医疗机构大型医用设
备配置清单，开展基础仪器设备达标扩能工程。完善门诊、病
房医用服务设施设备。加快数字健康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医
疗、信息化等设备和医用车辆配置，落实《妇幼保健机构医用
设备配备标准》（WS/T793—2022）。

（责任单位：卫体局、财政局、医保局、发改局、医疗集

团、中医医院、妇计中心)

3.持续改善就医环境。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实施美化绿化亮化，统一规划设置院内便民标识标线，出入口设置无障碍通道，改善停车、医用织物洗涤、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等后勤保障设施，迁址新建和改扩建医院占地面积要达到《综合医院建设标准》（建标110-2021）、《中医医院建设标准》（建标106-2021）和《妇幼健康服务机构建设标准》（建标189—2017）规定。（责任单位：卫体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妇计中心）

（二）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4.加强专科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县级医疗机构一级科室，逐步健全二级科室，实现基础专科全覆盖。隰县人民医院创建3个临床重点专科或特色专科，形成县级核心专科群。通过引进人才、改善硬件条件、派驻人员支援等措施，每年重点扶持县人民医院5个薄弱专科、中医医院2个中医优势专科、妇计中心2个妇幼保健特色专科。支持县级中医医院建设省级优势专科，建成县域优势专科（专病）中心。重点加强儿科、重症学、精神、麻醉、感染性疾病、康复医学、老年医学等专科建设，提升对急危重症患者的抢救能力，以及肿瘤、神经、心血管、呼吸和感染性疾病等专科疾病防治能力。组织业务技术指导专家组，每年开展薄弱专科培训和指导工作，指导县级医疗

机构薄弱专科建设和发展。（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妇计中心）

5. 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县级医疗机构设立人才引进与支持专项经费，用好各级各类人才专项资金，加大对重点领域、紧缺专业、关键岗位专业技术人才、学科带头人和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力度。通过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联合培养、临床进修、学术交流、在职学历提升等多种方式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加强儿科、妇产科、重症医学科、精神科、麻醉科、急诊医学科、感染性疾病科、肿瘤科、老年医学科、康复医学科、病理科、药学、护理等紧缺专业和骨干人才培养培训。支持建设一批县级“名医工作室”。依托省市三甲医院，建设县级医疗机构强医人才培养基地。（责任单位：卫体局、编办、人社局、财政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妇计中心）

6. 建设临床服务“五大中心”。依托县级医疗机构建立完善县域肿瘤防治、慢病管理、微创介入、麻醉疼痛诊疗、重症监护等临床服务“五大中心”。开展肿瘤等慢性病的预防，治疗和康复工作。开展肿瘤、外周血管、神经等领域的介入诊疗。推动围手术期急性疼痛治疗，开展手术室外的麻醉与镇痛治疗。提高重症救治水平，提升重大疾病诊疗能力。（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

7. 建强急诊急救“五大中心”。持续强化县域胸痛、卒

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等急诊急救“五大中心”建设。完善实时交互智能急救网络平台建设，健全以覆盖农村地区10-20公里为服务半径的县乡村三级农村急救转诊网络。提供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和一体化综合救治服务，提升中毒、意外伤害、心脑血管急性发作等抢救与转运能力。（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

8. 打造中医药服务“五大中心”。建立完善中医优势专科（专病）服务中心、中医药特色健康管理中心、中医康复中心，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共享中药房等中医药服务“五大中心”，提升中医诊疗服务能力和中医药服务供给能力。推广中医药特色健康管理服务，规范开展康复医疗、康复护理、康复咨询等领域综合性、一体化中医康复服务。提供个体化用药加工服务，方便群众看中医，放心用中药。（责任单位：卫体局、中医医院）

9. 提升重大疫情防控救治能力。加强县级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提升重大疫情为重点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救治能力。县级综合医院建成相对独立的传染病院区和可转换病区，承担传染病筛查、疑似病例隔离观察、一般病例收治等任务。县级综合医院、二级以上中医医院规范设置发热门诊，落实院感防控人员配备、设施设备、规范管理 etc 要求。县级医疗机构实验室达到生物安全二级水平，具备县域内常见健

康危害因素和传染病检测检验能力。（责任单位：卫体局、各乡镇、疾控中心、医疗集团、中医医院）

（三）有效提升管理水平

10. 全面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领导。深入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坚定公益性办院方向。健全完善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全过程各环节，促进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开展清廉医院建设，完善医院重要岗位关键环节廉洁风险防控机制，有效治理医疗卫生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

11. 加强医院运营管理。提升医院依法治理能力，聚焦医、教、研、防等业务发展，加强资源配置并优化流程。建立完善医院运营管理决策支持系统，提高县级医疗机构运营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坚持高质量发展和内涵建设，通过完善制度、流程再造、优化配置、强化评价等管理手段，有效提升运营管理效益和投入产出效率。（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

12. 加强全面质量安全管理。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计划（2023-2025年）》，加强基础质量安全管理，健全院、科两级医疗质量安全管理体系，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18项核心制度，加强医务人员、药品器械、医疗技术

的管理，改善门急诊、手术、患者随访等薄弱环节的质量安全管理。强化关键环节和行为过程管理，加强患者关键时间节点评估，提高检查检验质量，提升病历内涵质量和完整性、及时性，强化医疗质量（安全）不良事件的主动报告。完善县级质控网络体系建设，县级质控组织要开展监测、分析和反馈，为质量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

13. 加强信息化支撑建设。加快推动县级医疗机构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动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电子病历、远程会诊中心建设等。到2025年，县级医疗机构全部接入全民健康信息大数据平台，并实现互联互通，县级二级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达到3级以上，县级医疗机构智慧服务分级评估达到2级以上，县级医疗机构全部上接帮扶的省市三级医院，向下辐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

（四）持续改善医疗服务

14. 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将健康教育、健康科普、健康管理、疾病预防等纳入到医疗卫生服务范围。二级及以上医院建立患者出入院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务。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再造和优化门诊流程，为特殊群体就医提供绿色通道，缩短患者门诊等候时间、术前等待时间。全面推进检查检验结

果和相关数据资料的互通共享。畅通双向转诊渠道，下沉专家、门诊号源和住院床位资源。加强诊后管理与随访。推广应用中医药适宜技术。建立医务社工和志愿者制度，开展人文关怀志愿服务。（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

15. 创新医疗服务模式。牢固树立“以病人为中心”服务理念，建立门诊“一站式”服务中心，推广多学科诊疗模式。扩充日间医疗服务范围，提升日间医疗服务供给能力。持续扩大优质护理服务覆盖面，转变药学服务模式，创新康复服务模式。（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妇计中心）

（五）开展“千名医师下基层”行动

16. “五个一批”下沉做实技术帮扶。建立健全三级医院包县对口支援机制，“五个一批”推动资源下沉，即组织对口帮扶派出一批、聘用三级医院退休专家进驻一批、组建专科团队下沉一批、志愿者服务鼓励一批、巡回专家组指导一批，根据帮扶协议，每年从我省三级医院抽调高年资中级及以上职称医师开展驻点帮扶，带动提升县级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能力。

（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

17. “组团式”支援落实管理帮扶。省市三级医院选派技术和管理专家，担任县级医疗机构学科带头人、科主任等职务，帮扶指导建立专科能力提升计划。组建巡回指导专家组，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巡回指导工作，指导县级医疗机构补齐管理

能力短板。（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

18. 强化医联体建设。发挥三级医院在医联体中的上联下引作用和优势，按照定单位、定责任、定目标、定任务、定考核、定待遇的“六定”原则，持续推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和分级诊疗制度建设。（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

（六）推动医疗资源整合共享

19. 推进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提档升级。实施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提档升级行动，全面提升县医疗集团行政、人员、资金、业务、绩效、药械“六统一”管理水平。以《政府办医责任清单》《县级医疗集团运行管理清单》《行业监管清单》为抓手，进一步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治理水平。（责任单位：政府办、财政局、卫体局、发改局、人社局、教科局、民政局、医保局、工信局、市场监管局、审计局、医疗集团）

20. 完善县域医共体高质量管理“五大中心”建设。依托县级综合医院完善县域医共体内的医疗质控、人力资源、运营管理、医保管理、信息数据等高质量管理“五大中心”建设。加强县域医共体内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优化县域医共体内的薪酬结构，统筹人力资源管理。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和县域医共体绩效考核制度。完善县域医共体内医保相关管理和考核制度，配合医保部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引导落实健康管理相关工作。逐步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医疗保障和综合管

理系统的信息共享,保障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和网络安全。(责任单位:卫体局、医保局、医疗集团)

21. 组建县域医疗资源共享“五大中心”。以县域医共体为载体,依托县级综合医院建设互联互通的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消毒供应等资源共享五大中心,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推动基层检查、上级诊断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提高县域医疗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促进县域内医疗服务同质化。(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

(七) 促进县域综合能力提升

22. 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强化县级医疗机构绩效考核,建立绩效考核评估机制,实行月监控、季通报、年度考核,引导县级医疗机构落实功能定位。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应用,考核结果作为重大项目立项、财政资金核拨、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医保政策调整等的重要依据,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年终考核等的重要参考,与等级医院评审、临床重点专科建设等紧密结合。(责任单位:卫体局、医疗集团、中医医院、妇计中心)

三、工作安排

(一) 启动阶段(2023年6月-7月)

结合发展需求和地方实际,卫体局牵头制定建设方案,报请县政府印发并组织实施。县级医疗机构制定三年规划和年度

工作计划，明确推进措施和时间进度。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7月-2025年12月）

县卫体局和县级医疗机构按照工作方案，有计划、分步骤落实各项工作。县卫体局负责辖区县级医疗机构培训和指导评估，每年11月底前向市卫健委报送年度工作情况。

（三）跟踪评估阶段（2023年7月-2025年12月）

市卫健委将根据《国家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标准和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指南》，开展基线调查、年度评估和总结评估，并以适当方式公布评估结果，持续推动重点任务落地见效。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卫体局、县级医疗机构要充分认识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对于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建设高水平健康山西的重要意义，全面落实“省统筹、市指导、县主建”责任。明确县级党委、政府担负落实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行动的主责，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提升行动的组织领导。

（二）加大资金投入。落实县政府办医主体责任，加大资金投入保障，多渠道筹措资金，足额安排基本建设、设备购置等发展建设资金，全力保障提升行动有序推进。

（三）部门联动协同。县卫体局要强统筹协调，积极协调

建立部门联动推进机制，协同推动财政投入、人事薪酬改革、医保物价政策、设施设备配备等落地见效。县卫体局与县级医疗机构签订目标责任书，加强考核评估、工作指导和动态监管，压实推进任务落实。

（四）营造舆论氛围。卫体局和医疗机构加强政策解读、信息发布和正面宣传，扩大典型示范引领效应，调动各级人员参与的积极性，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的良好氛围。